

四川千里倍益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索引	页码
鉴证报告	1-2
关于募集资金 2025 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1-12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 (010) 6554 2288
telephone: +86 (010) 6554 2288

传真: +86 (010) 6554 7190
facsimile: +86 (010) 6554 7190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XYZH/2026CDAA1B0261

四川千里倍益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千里倍益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对后附的四川千里倍益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倍益康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25 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执行了鉴证工作。

倍益康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北京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实施和维护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保证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以及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询问、检查、重新计算等我们认为必要的鉴证程序,选择的程序取决于我们的职业判断。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倍益康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已经按照北京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倍益康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倍益康公司 2025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北京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三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四川千里倍益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681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11,300,000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人民币31.80元/股，募集资金合计人民币359,340,000.00元，应支付的承销费用、保荐费用人民币23,584,905.66元（不含税），其中公司前期已支付保荐费用人民币2,830,188.68元（不含税），公司募集资金扣除支付的承销保荐费用后的实际转入募集资金金额338,585,283.02元。本次发行过程中应支付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31,699,179.25元（不含税），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27,640,820.75元。上述资金已于2022年11月24日全部到位，并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2年11月24日出具的XYZH/2022CDAA1B0023号《验资报告》审验。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上述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本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并由本公司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以前年度使用金额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初始金额	338,585,283.02
其中：本次发行上市募集资金初始金额	338,585,283.02
减：已累计投入项目募集资金	251,870,368.79
其中：本次发行上市募集资金已累计投入金额	251,870,368.79
减：闲置资金购买理财	25,000,000.00
减：支付的发行费用	10,944,462.27
加：累计利息收入	9,262,788.21
其中：本次发行上市募集资金累计利息收入	9,262,788.21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合计	60,033,240.17

（三）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2025年度本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73,396,226.14元，本公司募集资金账户收到

四川千里倍益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银行利息收入 1,217,866.48 元。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12,854,880.51 元，本公司将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初始金额	338,585,283.02
其中：本次发行上市募集资金初始金额	338,585,283.02
减：已累计投入项目募集资金	325,266,594.93
其中：本次发行上市募集资金 2025 年度已投入金额	73,396,226.14
本次发行上市募集资金 2024 年度已投入金额	110,860,251.05
本次发行上市募集资金 2023 年度已投入金额	134,260,084.26
本次发行上市募集资金 2022 年度已投入金额	6,750,033.48
减：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余额	0.00
减：支付的发行费用	10,944,462.27
其中：2023 年度支付的发行费用	4,662,858.49
2022 年度支付的发行费用	6,281,603.78
加：累计利息收入	10,480,654.69
其中：本次发行上市募集资金 2025 年度利息收入	1,217,866.48
本次发行上市募集资金 2024 年度利息收入	2,876,005.75
本次发行上市募集资金 2023 年度利息收入	6,220,050.32
本次发行上市募集资金 2022 年度利息收入	166,732.14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合计	12,854,880.51

（四）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沙河支行	4402009319100072713	11,503,493.01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华支行	1001300001074706	692,165.9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益州大道支行	128913209910801	659,221.56
合计	—	12,854,880.51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本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规范运作水平，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9号——募集资金管理》、《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本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

为了规范本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本公司连同保荐机构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沙河支行、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华支行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益州大道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授权指定的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32,764.08	不适用	7,339.62		32,526.66	
募集资金净额		不适用		32,526.66		—	
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		—	
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		—	
募集资金用途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成都智能制造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是	25,716.71	5,755.40	25,368.71	98.65	2026年9月	否
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是	4,520.50	1,408.23	4,627.04	102.36	2025年12月	否
营销网络及品牌宣传建设项目	是	2,526.87	175.99	2,530.91	100.16	2025年12月	否
合计	—	32,764.08	7,339.62	32,526.66	—	—	—

是。

“成都智能制造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受整体工程量较大、大型赛事停工、幕墙方案调整重新报规审批流程较长等多方面因素影响，工期较计划出现延迟，从而影响了后续装修、软硬件设备购置等投资计划，同时也同步延缓了“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和“营销网络及品牌宣传建设项目”中基于生产基地工程主体开展的研发软硬件设备采购和总部营销展示中心建设等子项目进度。

四川千里倍益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变的情况下，本公司已将“成都智能制造生产基地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长至2026年9月，将“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和“营销网络及品牌宣传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长至2025年12月。
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说明（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根据自身战略安排调整募投项目细项投资额，具体为调减“营销网络及品牌宣传建设项目”募集资金投入700万元，调增“成都智能制造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募集资金投入700万元；调减“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子项目“软硬件设备购置及安装”300万元募集资金至子项目“研发人员人工支出”。
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说明	具体情况参见三、（二）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审议额度	不适用
报告期末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的金额	不适用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开展现金管理的审议额度	7,000.00万元
报告期末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余额	0.00万元
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节余募集资金转出的情况说明	具体情况参见三、（六）
投资境外募投项目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1、扣除发行费用31,699,179.25元后，成都智能制造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投资总额为250,167,120.75元，2025年10月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后成都智能制造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投资总额为257,167,120.75元。

2、本公司于2025年12月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并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同意，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将“成都智能制造生产基地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长至2026年9月30日。

3、求和数据存在差异系因四舍五入原因。

（二）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

2023年3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24,632,056.06 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4,662,858.49 元。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的情况进行了鉴证，并出具《四川千里倍益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情况鉴证报告》（XYZH/2023CDAA1F0022）。2023年3月28日，公司完成了上述募集资金置换。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年度本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开展现金管理情况

四川千里倍益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报告期，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委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 (万元)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 益率(%)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理工大学支行	可转让大额存单	中国工商银行 2023 年第 3 期公司客户大额存单 (36 个月)	1,300	2024 年 4 月 26 日	2025 年 1 月 23 日	保本固定收益	3.1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理工大学支行	结构性存款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 2025 年第 008 期 K 款	2,600	2025 年 1 月 9 日	2025 年 2 月 24 日	保本浮动收益	0.40%-1.9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理工大学支行	结构性存款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 2025 年第 064 期 A 款	2,600	2025 年 3 月 3 日	2025 年 4 月 7 日	保本浮动收益	0.40%-1.9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理工大学支行	结构性存款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 2025 年第 168 期 A 款	1,200	2025 年 5 月 6 日	2025 年 6 月 3 日	保本浮动收益	0.90%-1.9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理工大学支行	结构性存款	中国工商银行区间累计型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 2025 年第 222 期 A 款	1,000	2025 年 6 月 16 日	2025 年 6 月 30 日	保本浮动收益	0.65%-1.99%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八里庄支行	结构性存款	“芙蓉锦程”单位结构性存款	1,200	2024 年 12 月 2 日	2025 年 3 月 3 日	保本浮动收益	1.05%-2.20%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八里庄支行	结构性存款	“芙蓉锦程”单位结构性存款	1,000	2025 年 3 月 12 日	2025 年 4 月 14 日	保本浮动收益	1.05%-2.30%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八里庄支行	结构性存款	“芙蓉锦程”单位结构性存款	1,000	2025 年 4 月 30 日	2025 年 5 月 30 日	保本浮动收益	0.70%-2.30%

四川千里倍益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委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 (万元)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 益率(%)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益州大道支行	结构性存款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两层区间 21 天结构性存款	600	2025 年 3 月 3 日	2025 年 3 月 24 日	保本浮动收益	1.50%-1.7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益州大道支行	结构性存款	招商银行智汇系列看涨两层区间 24 天结构性存款	500	2025 年 5 月 6 日	2025 年 5 月 30 日	保本浮动收益	1.30%-1.81%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的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出现了部分闲置的情况。2022 年 12 月 8 日，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2,500.00 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2024 年 1 月 10 日，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次会议决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9,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2025 年 1 月 8 日，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2025 年 1 月 23 日，经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7,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产品品种满足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可以保障投资本金安全、单笔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等要求，公司拟投资的品种为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银行理财产品、定期存款或结构性存款产品，且购买的产品不得抵押，不用于其他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后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本年度，公司严格按照上述议案内容进行现金管理，滚动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累计 10,500 万元进行结构性存款现金管理，实现收益 103.63 万元。

(五)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

（六）节余募集资金转出的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和“营销网络及品牌宣传建设项目”两个募投项目已建设完毕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上述两个募投项目分别结余69.22万元和65.92万元，均来源于两个项目募集资金的利息收入。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9号——募集资金管理》第二十一条规定：“上市公司单个或者全部募投项目完成后，将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下同）用作其他用途，金额低于200万元且低于该项目募集资金净额5%的，可以豁免董事会审议程序，其使用情况应当在年度报告中披露；节余募集资金超过200万元或者该项目募集资金净额5%的，需经过董事会审议并及时披露；节余募集资金高于500万元且高于该项目募集资金净额10%的，还应当经股东会审议通过。”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金额低于200万，且低于该项目募集资金净额5%，满足豁免董事会审议条件，故公司拟将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需经过董事会审议，直接披露了相关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15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3）。

上述节余募集资金已于2026年1月内转入公司一般账户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以支持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公司后续注销了募集资金账户，并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2月10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

（七）投资境外募投项目的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投资境外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改变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际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改变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成都智能制造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成都智能制造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25,716.71	25,716.71	5,755.40	25,368.71	98.65	2026年9月	不适用	否	否
营销网络及品牌宣传建设项目	营销网络及品牌宣传建设项目	2,526.87	2,526.87	175.99	2,530.91	102.36	2025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4,520.50	4,520.50	1,408.23	4,627.04	100.16	2025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32,764.08	32,764.08	7,339.62	32,526.66	—	—	—	—	—
<p>改变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p> <p>根据自身战略安排调整募投项目细项投资额，具体为调减“营销网络及品牌宣传建设项目”募集资金投入700万元，调增“成都智能制造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募集资金投入700万元；调减“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子项目“软硬件设备购置及安装”300万元募集资金至于项目“研发人员人工支出”。</p> <p>公司于2025年10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第一次会议；2025年10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内容和投资额的议案》。</p> <p>“成都智能制造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受整体工程量较大、大型赛事停工、幕墙方案调整重新报批审批流程较长等多方面因素影响，工期较计划出现延迟，从而影响了后续装修、软硬件设备购置等投资计划，同时也同步延缓了“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和“营销网络及品牌宣传建设项目”中基于生产基地工程主体开展的研发软硬件设备采购和总部营销展示中心建设等子项目进度。</p> <p>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变的情况下，公司已将“成都智能制造生产基地建</p>										
<p>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p>										

四川千里倍益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改变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改变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际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改变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长至 2026 年 9 月、“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和“宣传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长至 2025 年 12 月。							“营销网络及品牌变化”
改变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改变后的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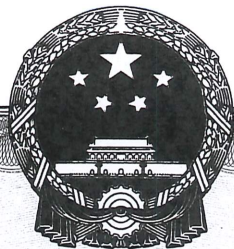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5 年度，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的违规情形。

四川千里倍益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三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592354581W

(副本) (3-1)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6000万元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2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晓英、宋朝学、谭小青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
A座8层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税务服务；破产清算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软件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数据处理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6年 01月 27日

证书序号：0014624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谭小青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36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0056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07月07日



仅限于出具报告使用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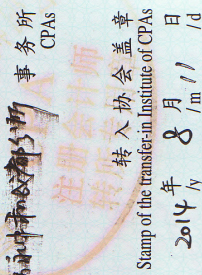
二〇一一年七月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办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姓名 Full name 罗东先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67年10月22日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四川永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51062267102227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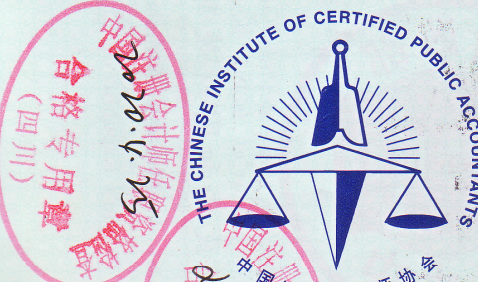


姓名: 罗东先
证书编号: 510501641722

证书编号: 51050164172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0年六月一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this renewal.



徐洪平的年检二维码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8年3月27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8年3月29日
/y /m /d



姓名 徐洪平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6-8-2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Working unit 成都分所
身份证号码 513026760820567
Identity card No.



姓名：徐洪平
证书编号：51010002307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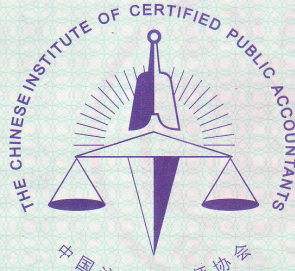
证书编号：51010002307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05年04月14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办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